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财富”)协商一致,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济安财富的(承认)购费率、基金转换补差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 一、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0年3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济安财富(承认)认购本公司旗下基金或申请本公司旗下基金转换、申(认)购费率及基金转换补差费率优惠最低降至1折。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0年3月17日起,投资者通过济安财富(承认)认购、基金转换业务的手续费,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基金转换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济安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基金转换补差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济安财富(承认)购、基金转换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招募说明书规定前端申购费为固定金额以济安财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四、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济安财富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产生的申购手续费)、基金转换补差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
2.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济安财富(承认)购、基金转换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招募说明书规定前端申购费为固定金额

的,不享受费率优惠。
3.费率优惠解释权归济安财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4.费率优惠流程以济安财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Table with 3 columns: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Includes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and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且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针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如下业务:

- 一、开户业务和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自2020年3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新增方正证券为代销机构,具体产品列表列示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371 富国沪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92 富国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方正证券办理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方正证券的规定为准。
二、申购费率优惠业务
自2020年3月17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方正证券公告为准),投资者通过方正证券申购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行最低为1折的优惠,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与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公布的费率为准。具体费率优惠详情请投资者留意方正证券的公告。
三、开通定投业务及定投费率优惠
自2020年3月17日起(具体截止日期以方正证券公告为准),投资者可通

过方正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投起点金额为10元。其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行最低为1折的优惠,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其规定的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以其《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最新公布的费率为准。具体申购费率优惠详情请投资者留意方正证券的公告。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1
客户网站:www.foundercs.com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咨询:
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fullgoal.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差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公司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闻泰科技”(证券代码:600745)进行估值调整,自2020年03月16日起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基金的申购、赎回价格均以调整方法调整后当日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市国资公司”)持有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468,599,066股,占公司总股本14.5617%;贵阳市国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43,549,107股,占公司总股本19.9833%。本次贵阳市国资公司解除质押后,贵阳市国资公司无被质押股份;贵阳市国资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剩余被质押股份合计79,240,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12.3130%。
近日,公司收到贵阳市国资公司通知,贵阳市国资公司原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54,600,0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已解除质押,并于2020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Shows 贵阳市国资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解除54,600,000股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8.4842%.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闻泰科技”(股票代码:60074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浪潮信息(代码:00007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funds.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产品持有的“闻泰科技”股票估值调整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产品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闻泰科技(股票代码:600745)”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说明。
特此说明。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03月16日起,本管理人将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闻泰科技(600745)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长50B,交易代码:50204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20年3月13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为1.743元,相对于当日1.510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5.43%。截止2020年3月16日,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777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

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长50A,场内代码:502040)参考净值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长50A,场内代码:50204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并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或“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的通知,华夏控股拟以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业务细则》,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可采用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华夏控股将以持有的部分公司A

股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并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1.本次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担保及信托专户,账户名称为“华夏幸福信托财产专户”,作为受托管理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1,120,049,38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13,285,909股的37.17%,其中,华夏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4,405,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9%;华夏控股及光大证券将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16日收到董事李晓先生的辞职申请。李晓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晓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李晓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其确认与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无任何其他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关注。根据有关法律、法

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补选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李晓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8月14日,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册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18年第1次注册会议审核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8年3月7日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32),接受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16日全额到账,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2020年到期有息债务。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发行总额(亿元), 10, 票面年利率(%), 3.09. Includes 发行价格, 流通日, 期限, 产品评级, 主体评级, 计息方式.

Table with 3 columns: 产品全称,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Includes 产品代码, 042000099, 产品简称, 20辽成大CP001.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韶关市高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高腾”)持有公司股份190,618,4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6%,韶关高腾累计质押数量为5,660万股(含本次),占其持股数量29.6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70%。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接到韶关高腾关于股票质押的通知,韶关高腾于2020年3月16日质押5660万股公司股份,质权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韶关高腾业务发展需要,上述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二、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韶关高腾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其他股份数量.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0年3月1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方正证券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及方正证券的有关规定。方正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Table with 4 columns: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Lists 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ETF联接A, B, C and 华夏红利定期回报ETF联接A, B, C.

二、咨询渠道
(一)方正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71;
方正证券网站:www.foundercs.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已在本公司网站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闻泰科技”(证券代码:300256)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旗下基金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对其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本公司(AMAC)基金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除外)持有的停牌股票600745 闻泰科技 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相关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haifunds.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59-5531)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有关规定,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3月16日起,对“闻泰科技”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onghaifunds.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59-5531)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3月17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等有关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闻泰科技”(股票代码:60074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0年03月16日起,本管理人将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闻泰科技(600745)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长50A,场内代码:502040)参考净值和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A类份额(场内简称:长50A,场内代码:50204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上证50指数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并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或“本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的通知,华夏控股拟以其持有的部分本公司A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公司债券登记结算业务细则》,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可采用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华夏控股将以持有的部分公司A

股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并办理相关担保及信托登记,以保障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标的股票和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1.本次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担保及信托专户,账户名称为“华夏幸福信托财产专户”,作为受托管理人,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1,120,049,38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13,285,909股的37.17%,其中,华夏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4,405,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9%;华夏控股及光大证券将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预计将华夏控股持有的60,000,000股华夏幸福A股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9%),列入担保及信托专户,前述刘转债发行数量后续如有调整华夏控股将及时通知本公司;
3.担保及信托财产将以光大证券为名义持有人,并以“华夏控股-光大证券-20华夏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债券持有人登记人,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称;
4.在行使表决权时,光大证券将根据华夏控股的意见进行办理,但不得损害本次可

交换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将持续关注华夏控股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及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